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亦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师李军	董事	公务出差	赵文阳
吕战民	独立董事	公务出差	余春宏
胡俞越	独立董事	公务出差	余春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漳泽电力	股票代码	0007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旋峰	郝少伟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	山西省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
传真	0351-7785894	0351-7785894
电话	0351-7785891	0351-7785893
电子信箱	zzdlzbh@zhangzepower.com	zzdlzbh@zhangzepow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营业范围为：电力商品、热力商品生产和销售。燃料、材料、电力高新技术、电力物资的开发销售。

1.发电业务

发电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在加快大容量、高参数火电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大力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新能源产业，大力提高可再生能源的发电比重。全年公司完成发电量3235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78%。

2.热力业务

热力业务是公司的重要业务，公司供热业务集中于山西地区，热力收入主要来自公司所属临汾热电、王坪热力、蒲洲热电、漳泽发电分公司等电厂，主要服务对象为重点工业企业以及电厂所在地区居民。全年公司完成供热量29222万吉焦，增幅37.27%。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1,230,044,071.67	9,520,462,334.42	17.96%	8,829,865,69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388,063.92	-1,566,351,364.97	120.52%	75,420,26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8,577,254.54	-1,763,304,544.30	63.22%	-27,470,14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353,229.28	1,157,728,876.77	74.34%	1,653,571,802.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38	-0.5068	120.52%	0.03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38	-0.5068	120.52%	0.03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2%	-18.95%	23.27%	1.1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50,389,527,840.85	48,408,007,818.43	4.09%	48,648,640,33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45,896,380.66	7,226,508,316.63	4.42%	9,119,666,626.5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00,037,725.30	2,576,751,547.40	2,815,637,945.57	3,137,616,85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950,896.80	692,945,560.19	-159,816,652.43	129,210,05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2,352,345.04	-17,348,893.77	-189,304,341.16	-79,571,67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890,389.62	79,115,820.44	1,762,746,711.53	26,993,093.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1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2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87%	888,415,610	164,640,883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9.72%	299,130,000	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9.09%	279,758,170	0		
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晋商1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4.49%	138,121,547	0		
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晋商2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4.49%	138,121,546	0		
泰达宏利基金－招商银行－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4.49%	138,121,546	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中航信托－天顺（2016）322号华安未来定增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49%	138,121,546	0		
国开泰富基金－光大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专户投资2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69%	82,872,928	0		
王向飞	境内自然人	0.43%	13,300,000	0		
王丽	境内自然人	0.29%	12,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大同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两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340000000股、王向飞持有的13,300,000股、王丽持有的12,000,000股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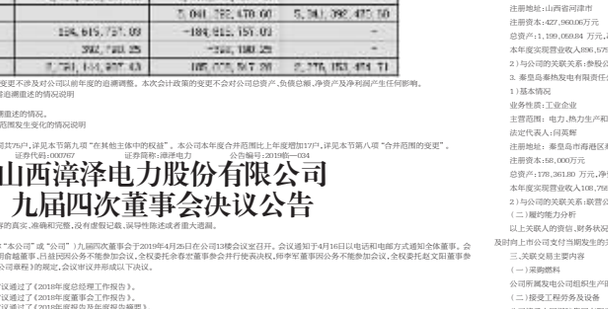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年来，面对严峻的经营形势，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积极应对，生产经营发展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1.生产方面，发电量、供电煤耗创历史最好水平。发电量完成32354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1.78%，供电煤耗完成326.29克/千瓦时，同比降低4.86克/千瓦时。

2.重点项目进展方面，国家发改委、能源局正式公布，将漳泽百万项目列为煤电应急调峰储备电源，移出级建名单，为加快工程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蒲洲热电2×350MW热电联产工程实获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

3.污染防治改造方面，全面完成了大电机超超低排放改造，在役机组全部达到了超低排放限值要求，加强了无组织排放治理，在中央环保督查“回头看”和生态环境部组织的28次强化环保督查及监测质量抽查中，未发生环保违法违规问题。

4.科技进步方面，同华发电公司（电站锅炉引风机汽电联合驱动系统的研究及应用）荣获中国电力创新奖二等奖；王坪发电公司《世界首台百兆大型吸射式热泵在210MW空冷机组供热改造上的应用》获得山西创新成果二等奖。

5.“三供一业”改革方案，抓住改革窗口期，按期完成了漳泽发电分公司、河津发电分公司“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企业公共服务职能实现了社会化、市场化。

6.融资方面，公司克服了资金紧张的困难，按期支付了各项到期金融债务，保证了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	8,594,378,612.02	648,014,119.02	7.54%	19.58%	181.45%	18.61%
热力	657,639,574.82	-300,043,591.58	-45.63%	38.12%	-17.50%	8.0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公司按照通知的要求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根据财政部的修订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 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内容主要包括：①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②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③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④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⑤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⑥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⑦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⑧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⑨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⑩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作为其他与日常 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公司河间电力分公司、河津发电分公司、王坪发电分公司、蒲洲热电分公司、漳泽发电分公司等电厂，主要服务对象为重点工业企业以及电厂所在地区居民。全年公司完成供热量29222万吉焦，增幅37.27%。

对上期期末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利润项目	按原报表列示金额	重新表述金额	按新报表列示金额
应收票据	130,780,311.47	-130,780,311.47	-
应收账款	2,384,353,388.07	-2,384,353,388.07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514,133,699.54	2,514,133,699.54
应收利息	14,097,400.20	-14,097,400.20	-
其他应收款	626,843,338.08	14,097,400.20	640,940,738.28
工程物资	1,643,901.10	-1,643,901.10	-
在建工程	5,029,679,380.56	1,643,901.10	5,030,823,281.66
应付票据	828,092,844.12	-828,092,844.12	-
应付账款	4,415,359,834.48	-4,415,359,834.48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243,452,678.60	5,243,452,678.60
应付利息	126,619,737.09	-126,619,737.09	-
应付股利	392,703.25	-392,703.25	-
其他应付款	2,730,434,907.43	126,912,437.34	2,857,347,344.77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75户，详见本节第九项“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7户，详见本节第八项“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9临—034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13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4月16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弟俞越董事、吕战民公务不能参加会议，全权委托余春宏董事参会并行使表决权，师李军董事因公务不能参加会议，全权委托赵文阳董事参会并行使表决权。 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9,388,063.92元，期末累计为-110,960,578.46元。2018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577,570,776.79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99,299,229.82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于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8.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9.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在审议本议案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对交易生、师李军先生、常春先生、赵文阳先生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标的明确、价格合理，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实现有利于经营、发展和稳定工作，有利于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10.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同煤集团公司对上海融资租赁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1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同煤集团公司对上海融资租赁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聘任费用为人民币 156 万元，聘期一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40万元；内控审计服务工作费用16万元。

独立董事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国内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执行各项审计业务，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1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郝少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期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1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2019年5月16日（周四）上午9:00-公司13楼第九会议室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题：

1. 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 审议《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4. 审议《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5. 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6. 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7. 审议《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8. 审议《关于为同煤集团公司对上海融资租赁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9. 审议《关于为同煤集团公司对上海融资租赁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10. 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向价热电通过中航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11.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山阳风电安装提供担保的议案》；12.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治发电公司安装提供担保的议案》；13.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唐风公司通过中航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9临—035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九届二次监事会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13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4月16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9,388,063.92元，期末累计为-110,960,578.46元。2018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577,570,776.79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99,299,229.82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于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和完善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针对2018年内控自我评估评价结果，对从中发现的风险及一般内控缺陷进行了整改完善，对业务流程风险控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进行全面修订、完善，同时结合内部控制目标，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修订和完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业务发展要求和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检验和评估现有管理制度的有效性，进一步完善了原有内控制度及内控管理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准确的反应公司的管理状况。

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聘任费用为人民币 156 万元，聘期一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40万元；内控审计服务工作费用16万元。

8.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在审议本议案时，有关联关系的监事白海云先生、曹洪兴先生回避了表决。

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标的明确、价格合理，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实现有利于经营、发展和稳定工作，有利于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9.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9临—036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以上第1,2,3,4,7,8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9临—038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事项：

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向关联人采购燃料不超过240,800万元；

（2）接受关联人工程劳务及设备不超过3,470万元；

（3）接受关联人提供运输业务不超过26,019万元；

（4）接受关联人提供物业服务不超过2,680万元；

（5）接受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支出不超过4,387万元；

（6）向关联人销售电力不超过63,220万元；

（7）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3,259万元；

（8）向关联人销售热力不超过10,351万元；

（9）向关联人销售介质材料费不超过3,688万元；

（10）向关联人提供输煤系统维护^3、灰场使用等服务不超过2,840万元。

2.关联人名称：

（1）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2）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3）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预计总金额：2019年预计发生369,694万元，其中：关联采购276,236万元，关联销售93,368万元。2018年实际发生321,564.47万元，其中：关联采购226,294.83万元，关联销售96,269.64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采购燃料	按市场化确定	240,800.00	38,069.52	180,520.95
接受关联人工程劳务及设备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工程劳务及设备	按市场化确定	3,470.00	1,026.08	7,146.95
接受关联人提供运输业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运输业务	按市场化确定	26,019.00	6,250.75	12,946.88
接受关联人提供物业服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物业服务	按市场化确定	2,680.00	9.09	1,210.65
接受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融资租赁	按市场化确定	4,387.00	1,533.36	10,349.40
接受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委托贷款	按市场化确定	0.00	0.00	14,120.00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	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按市场化确定	63,220.00	12,422.13	70,586.0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托管服务	按市场化确定	934.00	153.08	919.8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劳务	按市场化确定	1,866.00	1,164.85	1,141.9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劳务	按市场化确定	469.00	114.83	460.88
向关联人销售热力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热力	按市场化确定	10,351.00	2,139.69	10,733.11
向关联人销售介质材料费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介质材料费	按市场化确定	3,688.00	428.64	3,354.80
向关联人提供输煤系统维护^3、灰场使用等服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提供输煤系统维护等服务	按市场化确定	2,840.00	676.30	8,073.04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采购燃料	180,520.95	181,129.10	35.08	-0.34	巨潮资讯网：2018年4月26日2018临—022 关于追认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接受关联人工程劳务及设备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工程劳务及设备	7,146.95	30,000.00	7.24	-76.18	
接受关联人提供运输业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运输业务	12,946.88	18,000.00	50.32	-28.07	
接受关联人提供物业服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物业服务	1,210.65	1,800.00	32.54	-32.74	
接受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融资租赁	10,349.40	13,564.60	6.63	-23.7	
接受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委托贷款	14,120.00	50,000.00	9.54	-71.76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	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70,586.02	71,693.35	8.21	-1.5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托管服务	919.8	989.01	100	-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劳务	1,141.98	2,114.51	3.45	-45.9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劳务	460.88	462.54	1.39	-0.36	
向关联人销售热力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销售热力	10,733.11	9,096.30	16.32	17.99	
向关联人销售介质材料费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销售介质材料费	3,354.80	3,806.26	100	-11.86	
向关联人提供输煤系统维护^3、灰场使用等服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提供输煤系统维护等服务	8,073.04	0	100	100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产生的差异：

1.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2018年度实际采购燃料比预计减少0.34%，主要是公司燃料费较预计数减少所致。

2.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2018年度接受关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提供的装卸、除尘、电除尘、烟道改造等业务比预计减少76.18%，主要是本年工程量减少产生。

3.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2018年度公司接受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提供运输业务比预计减少28.07%。 主要是本年度为加强燃料统一运输管理，减少了山西同津宇物流有限公司的运输业务。

4.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2018年度接受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提供的物业服务比预计减少32.74%，主要是本期物业管理费用比预计减少所致。

5.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2018年度公司接受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比预计减少23.70%，主要是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及委托贷款业务减少所致。

6.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2018年销售电力比预计减少1.54%，托管服务费减少7%，主要是受本期生产电量的影响。

7.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2018年销售热力比预计增长17.99%，主要是本期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平旺物业管理公司销售热力增加。

8.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2018年公司销售介质材料费比预计减少11.86%，主要是本期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同煤大唐塔山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的介质材料费减少。

9.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2018年公司提供输煤系统维护^3、灰场使用等服务比预计增加100%，主要是本期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同煤大唐塔山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初双方合同尚未签订，没有预计其灰场使用费、输煤系统等服务费用。

履行的审批程序：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联董事对交易先、师李军先生、常春先生、赵文阳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与会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3）该交易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的表决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业务性质：工业企业

主要产品及服务：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机械制造、工程建筑施工等。

法定代表人：郭金刚

注册地址：大同市新平旺

注册资本：1,703,464.16万元

总资产：3,326.40亿元，净资产482.98亿元（2017年末数据）。

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01.62亿元，利润总额830亿元，净利润3,990.00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股东。

2.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业务性质：工业企业

主营范围：铝矿产品、石灰石产品生产及销售、热电联产、碳素产品及其他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

法定代表人：郭威立

注册地址：山西省河津市

注册资本：427,960.06万元

总资产：1,199,069.04 万元，净资产：333,567.73 万元。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36,579万元，净利润-26,381.25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4.02%）

3.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业务性质：工业企业

主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热、灰综合利用等

法定代表人：闫英彬

注册地址：秦皇岛市海港区秦皇东街540号

注册资本：58,000万元

总资产：178,361.80 万元，净资产：59,293.61万元。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8,756.40万元，净利润9,636.4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联营公司（公司持股比例40%）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人的资信、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良好，从历年来本公司与其业务往来结果看，以上关联方均能够遵守签署的合同、协议的约定，产品质量均能满足公司需求，履信履约，并及时向上市公司支付当期发生的关联交易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采购燃料

公司所属发电企业组织生产时，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燃料，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议制定。

（二）接受工程劳务及设备

公司接受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装卸、除尘、电除除尘、烟道改造等业务，双方严格按照招投标规定，在签订的合同范围内履行各自的义务。

（三）接受运输业务

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的山西轩岗大由地煤炭经销有限公司运输分公司、大同煤矿实业总公司和山西同津宇物流有限公司参照市场价格，开展运输业务。

（四）接受物业服务

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的中电华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公司山西漳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负责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的办公楼等物业服务。

（五）接受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接受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企业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融资租赁业务，双方采取售后回租或直租的方式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六）销售电力及热力

本公司与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2×300MW发电机组委托管理合同》（以下简称“中铝新材公司”），受托经营中铝新材料公司2台发电机组的生产运行，中铝新材料公司包销2台发电机组的所有电产品。

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热力，价格按照山西省物价局批复价格执行。

（七）提供劳务

本公司与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新材公司”）签订《2×300MW发电机组委托管理合同》，受托经营华泽公司2台发电机组的生产运行，本公司按照售电量收取管理服务费。

本公司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运行服务、输煤系统维护^3、灰场使用等劳务，双方按照市场价格签订协议执行。

本公司向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工程劳务服务，双方按市场价格签订工程劳务服务合同。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参照市场交易价格双方协议制定，或按照市场同类业务的交易价格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供应单位均签定合同、协议，并根据市场行情动时签定补充协议。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2018年度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事项的定价原则为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交易依据市场定价原